

证券代码：000951

证券简称：中国重汽

公告编号：2018-26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重汽	股票代码	0009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峰	张欣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党家庄镇南首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党家庄镇南首	
电话	0531-58067588	0531-58067586	
电子信箱	zhangfeng@sinotruk.com	zx000951@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2,541,466,816.29	18,311,857,758.96	18,311,857,758.96	2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3,711,226.96	478,867,019.71	478,867,019.71	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9,444,490.56	468,848,426.66	468,848,426.66	-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7,428,761.51	-1,999,711,506.27	-1,999,711,506.2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71	0.71	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71	0.71	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5%	9.43%	9.43%	-0.9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7,843,153,083.20	27,029,540,548.70	27,029,540,548.70	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57,339,812.20	5,634,810,266.23	5,634,810,266.23	0.4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要求，按照程序变更如下会计政策：

1、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以及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规范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金融资产转移和终止确认、以及金融工具列报，要求自2018年1月1日起实施。对于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规范收入的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自2018年1月1日起实施，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3、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新金融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附件2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规定，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影响如下：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对持有的金融资产进行适当分类并重新合理确定其计量方法。本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使得公司需调整2018年期初股东权益，即2018年期初留存收益减少2,678.24万元，期初其他综合收益增加2,193.57万元，期初少数股东权益增加109.25万元。具体调整过程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二、财务报表中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引起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本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影响，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8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7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二章第六条之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应当追溯调整相关项目的期初余额和列报前期披露的其他比较数据，执行新报表格式的影响追溯调整表请参见财务报告部分会计政策内容。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6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3.78%	427,988,12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1%	16,821,920			
汇添富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汇添富基金混合型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7,674,779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5,155,00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3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4,400,06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4,276,43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4,112,0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3,008,4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2,628,428			
汇添富基金—工商银行—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2,586,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复苏有所放缓但总体稳健，国内经济延续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GDP增速6.8%，转型升级成效突出，质量效益持续改善，增长动力加快转换，内需拉动作用增强，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继续提高。受基础设施建设类投资增长及重大工程项目陆续开工、轿运车治理、多地对国三车辆限行及城市化进程加快等因素的影响，2018年上半年国内重卡市场继续保持增长，销量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资料，2018年上半年全行业累计销售重型汽车约67.18万辆，同比增长15.11%。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工作，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用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以建设“四个重汽”为目标，以“树品牌、提质量、促效益”为主线，把握机遇、深挖内潜，科学组织、精心策划，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得到健康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重卡销售79811辆，同比增长21.67%；实现销售收入225.41亿元，同比增长23.1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84亿元。

回顾报告期内的的工作，各项工作措施得到了有效落实，企业实现新的发展。

一是，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市场需求切换机遇，适时调整营销策略，完善网络覆盖，聚焦经典车型，推动生态圈建设，实现细分市场销量突破，推动国内营销能力迈上新台阶。拓展“全生命周期服务”，继续推进“不停车”服务社会化工作，加强服务对销售的促进作用，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持续提升。

二是，应对市场形势和用户需求的变化，对产品进行改进升级，取得了良好效果，国内营销能力进一步提高。得益于大型基建项目的集中落地，公司工程类车辆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曼技术产品引领国内重卡升级，在快递快运、危化品运输、高附加值产品运输等高端物流卡车市场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力。集防追尾、防侧翻、防蹿道、防溜车、自适应巡航等功能于一身的I代智能重卡批量投放市场，得到市场广泛认可。欧VI香港特区政府洗街车实现交付，标志着内地品牌欧VI重卡首次在香港市场实现销售新突破。

三是通过优化生产组织模式，公司生产效率稳步提升。面对行业内资源及用工紧张等客观因素带来的影响，公司周密部署，精心安排，通过优化订单交付期为中心的生产组织模式、细分装配过程实现模块化装配、各系统开展停线分析、深入一线解决生产异常因素、专项提升绵阳分公司产能等措施的实施，在生产要素配置基本没有增加的前提下，产能再上新台阶。

四是强化信息化建设，有效推动“中国重汽制造执行系统（HMES）”项目的实施。围绕着更好地服务于生产经营，公司积极推动HMES项目的实施，年初公司完成了联合试运行测试，总成管理系统在车身部、车架部正式运行，4月份工艺管理系统正式运行，7月初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及整车物流等平台全面上线，取得良好的运行效果。

五是持续拓展降本增效思路，实现效益水平再升级。公司坚持以效益分析会为平台，以经营责任主体下放进一步深化“阿米巴”经营模式，建立“成本控制责任清单”，明确各单位在成本控制中应当承担的责任，引导员工主动参与成本控制，打造全员降本增效文化氛围。通过有效的成本控制、细化的预算管理等工作开展，积极消化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对成本的影响，确保公司持续良性运转。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